



北京大妞儿的 贫嘴爱情

这样一个故事，这样一本书，不管是我，还是你，只要翻开它，就能找到属于咱们的、曾经的那些个日子。

文 怡 著

求真出版社

北京大姐儿的贫嘴爱情

文 怡 著



求真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北京大姐儿的贫嘴爱情 / 文怡著. --北京: 求真出版社, 2010. 1
ISBN 978-7-80258-012-1

I. 北… II. 文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93173 号

北京大姐儿的贫嘴爱情

著 者: 文 怡

出版发行: 求真出版社

社 址: 北京市丰台区卢沟桥城内街 39 号

邮政编码: 100165

电 话: (010) 83891765 83895215

印 刷: 北京市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经 销: 新华书店

开 本: 680×960 1/16

字 数: 203 千字

印 张: 17.5 彩色插页: 16 页

版 次: 2010 年 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: ISBN 978-7-80258-012-1/I·9

定 价: 26.00 元

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

印装错误可随时调换

前 言

你手里捧着这本书的时候，决计比我镇定，此时此刻，我都快半疯儿了。至今没回过神儿来，死活都琢磨不明白，这些啰里巴唆、鸡零狗碎的破事儿，怎么好么央儿地就印成铅字儿了呢？

编辑妹妹催稿的时候，总说：“姐，你的小说，啥时候能交稿啊？”

每次看到她的短信中“小说”这两个字儿，我都吓出一身汗。我写的这东西要能算“小说”的话，还不得立马儿把古今中外早已长眠的小说家们气活过来几个？要是真那样儿的话，我保不齐也能拿个杰出贡献奖伍的呢。

这曾是我博客里写的一个连载，最初连个连载都不是。开始写这个东西，是为啥呢？我给大家隆重而真诚地告白一下哈。从前啊，有一天哦，有个人呐，她家的网断了，没法淘宝，没法 MSN，没法八卦，没法……

于是乎，就在她穷极无聊之时，突然，她寻思，干脆写写自己那些陈年糗事儿吧。趁着年轻，既没到更年的狂躁期，又离老年的痴呆期还远，就麻利儿记下来，给自己留个念想儿吧。等真到过八十大寿的时候，怕是有这心，也没这脑子了。别说写连载这种耗时巨大的工程，就连写遗嘱那种短小精悍的文章都得请人代笔了。

刚开始在博客里发了几篇，没想到啊没想到，真应了那句老话

儿了——“没有不开张的油盐店”，更确切的一句话是：“有卖的，就有买的。”

我很感激那些一路看连载，一看就是一年半的同志们。活活儿看了一年半啊!!! 倒不是因为连载多，而是因为我本人懒，三天打鱼，两个月晒网。就在我都没毅力写的时候，他们居然还有毅力催，这种精神，太感人了。

这个连载能出版，我必须得感谢天天在屁股后头敲打我的网友们，还得感谢的人，就是为我出版这本“小说”的出版社的同仁们。是你们大家让我有了一种前所未有的，被别人认同的珍贵感受（此处删除煽情文字一万字）。

这个连载、这个故事，让我找到很多失散的伙伴、久违的朋友，和那些素未谋面却觉得一见如故的人们。那种“找到”与“被找到”的欣喜，就在我们之间，看几行字儿，逗几句贫，相互打打擦，互相开开心，这就是我们共同的生活。

我们过着同样的市井生活，操着同样的京腔京韵，经历着同样的职场遭遇，感受着同样的由爱情带来的酸甜苦辣、柴米油盐。

我把它记录下来，印刷出来了，为什么呢？因为，我想给咱们的青春岁月，留下一个实实在在的备份！不管是我，还是你，只要翻开它，就能找到属于咱们的、曾经的那些个日子。

文怡

(一)

大概是十一年前的一个下午，一同学给我打电话说，帮我找了一份工作，还是在什么航空公司。上帝啊，要知道在那个年代，但凡跟航空沾边儿的事儿，就算是擦飞机，也显得格外高级。

“高级”这个词儿，我是跟一个朋友学的，虽然她是个作家，现在抖身又成了一编剧，但在日常生活中，她对任何美好事物的形容，词汇都贫乏到只会用“高级”这个词儿。真想不通，她那一个字儿一块钱的价格，是怎么磕来的？

无巧不成书，我一摄影师朋友，刚好把任何不美好事物形容为“不高级”。跟着他们俩，我也学脏了口儿。得，哪儿跟哪儿啊这是，又扯出十万八千里了。

您赶紧跟着我拐回来，接着说那天的事儿哈，时间紧，任务急。据说当天晚上我未来的老板就会到京，并下榻在王府饭店。

“下榻”这个词儿，我也是后来才知道，用在我老板身上些微有点儿大吃了。他到王府饭店，至多只能用“入住”这词儿。普京和张学友住王府，用“下榻”还靠点儿谱儿。

同学说已经把我的电话（那时，我的电话＝我家的电话）给了我未来的老板，他到北京就会和我联系。吓得我这一身汗呦，这，这，这可叫我如何是好啊？刚从学校“落荒而逃”的我，连件像样儿的衣服都没有！借都来不及了呀。

“我老板是怎么个情况啊？”

“你别叫得这么肯定，人家未准儿要你呢。”

“说未来的老板，太绕嘴，以下简称为老板，你懂不懂啊？我用的是合同中精练的表达方法。”

“行了，别贫了，你好好准备准备吧，他可能一会儿就到了。不占用电话了哈。哎，对了，听说你老板是个华人，长得特像梁朝伟。”

“喔，真的啊？太牛了。结婚了吗？”

“不知道。”

“行吧，事儿成之后，我请你吃肯德基哈。”

“得嘞。哎，哎，你等等，什么事儿成了之后啊？”

“什么什么事儿？工作的事儿啊？”

“哦，对不起，我思想肮脏了。”

“不单是思想，好吗？”

“滚——”

兴奋，紧张，走遛儿并急切等待“梁朝伟”电话中 ing……

(二)

就在我反复走遛儿的当儿，老板来电了。谈话内容就不说了，以我如今的英文水平，已经完全无法复述当年的交流内容了。总之，除了我的“嗯，啊，哦，嗨，呦，您瞧这事儿闹得”之外，期间没什么废话，电话时长不到两分钟，感觉他做事儿貌似很有效率的样子。让我这个天天在学校以和同学侃大山为主业的人，颇有点儿紧张。当然，也保不准儿他有心疼手机费的嫌疑。

更紧张的事儿还在后头呢！面试的地点定在了王府饭店，时间是晚上8点。我一听就寒了，哪有这么个面试法儿的啊？这大冬天





的，8点跟半夜有什么区别啊？

但这都是我挂了电话之后的嘀咕，电话中净顾着掰斥英文单词儿了，能听懂已然不错，基本没思考的余地。反正应了人家了，去也得去，不去也得去了。好在约定在大堂见面，这多少让我觉得没那么恐怖。

临走前我妈包的饺子，还劝呢：“再吃几个，再吃几个，这腊八醋（腊八醋是北京人在农历腊月初八这天，将去皮的大蒜浸泡到米醋里，泡上近一个月，等待除夕夜配饺子吃的，醋中的蒜味狂重，甜辣甜辣的）泡得可好了，再吃俩，别一会儿饿，也没饭吃。来，就瓣儿蒜。”

“妈，我一会儿是去面试，不是去杀虫，好吗！”

我家住三元桥附近，8点钟面试，7点就得出发。收拾了一下各种证件，穿上我最喜欢的黑毛衣，站在镜子前脖子扭扭屁股扭扭的，眯着眼睛审视自己，得出一结论，漂亮！没辙，就这么自信。套上我的大羽绒服就冲下楼了。还说呢，这衣服买得倍儿划算，巨大巨厚，一百二十块钱，穿上很帅的样子，在学校时经常被男同学轮番借去约会穿。

现在想来怕怕得紧嘞，深蓝色的底儿，左胸一大块儿白，右胸一大块儿红，后背写着豁大的几个字母儿，走在街上，我活托儿就是一伪 TOMMY 的移动大广告牌子。

十一年前的冬天，比现在要冷多了，小风儿嗖嗖地刮在脸上生疼，跟钝刀子拉肉似的。7点多钟，路上骑车的人很少，确切地说，人都很少。我疯狂地蹬了半小时，就到了“听说过，没见过，二万五千里”的王府饭店。

紧接着，这尴尬事儿是一件接一件呦……

(三)

别说，王府饭店还真豪华，您瞧瞧，开着那么多灯，都不怕费电，这要我妈在，一准儿都给关喽。豪华是豪华，气派归气派，可这不是咱这身份的人来的地儿啊！要不怎么说尴尬呢！

这第一件事儿，我的自行车儿存哪儿呢？

环顾四周找不到一辆自行车儿，真奇怪！都说中国是个自行车大国，北京每天上下班以自行车为交通工具的人有好几百万，这里怎么一辆都没有呢？

我气宇轩昂地推着我的野马牌自行车儿，凑近一刚从大门嘎塔嘎塔走出来，大冬天还穿着短套裙，胸前挂一金牌儿（金色的名字牌哈）的女孩儿：“你好，请问，这儿，自行车存哪儿啊？”我笑嘻嘻的。

感谢上帝，她就从头到脚，上下打量了我三个来回儿就答复我了：“我们酒店没放这车的地方儿。去问 doormen。”

“什么门？”

其实，说这仨字儿的同时，我已经顺着她白眼球儿夹角儿的方向，看到了门童的位置。当我回过头来道谢时，胸前牌子上的 Linda，冒着好似炼丹炉泄漏的刺眼金光。

人有很多怪癖，其实，并不是莫须有的。或许在你生命中的某一个时刻发生过某一些事，当时你并没在意，但其实在你心里留下了很深的印记。比如我，要不是今天写到这里，我真不理解，为什么我从骨子里那么不喜欢 Linda 这个名字。

走到旋转大门面前，我问了同样的话：“你好，请问，这儿，自





行车存哪儿啊？”两个穿得跟神父一样的男孩儿相互对视了一眼，鼻子比嘴先吱了一声儿，然后很挑衅地回了我一句：“你说呢？”

仨字儿，噎得我半天说不上话来。想我小文同学平日里也是伶牙俐齿，今天却来这里一再噤瘪，太懊恼了。通常在青春偶像剧中，这时，或英俊潇洒，或稳重儒雅，或一带着金丝边儿眼镜的青年才俊就该出场了哈。

完全不是为了与偶像剧挂钩儿，这时，的的确确有一穿着西装的、英俊潇洒、稳重儒雅的男孩儿扑面而来，唯一和电视剧不同的是，他没戴眼镜儿，尤其是有色眼镜儿：“这位小姐，您的车要存在我们员工存车处，在楼后面，但我现在没法儿带您去。”

尽管，“小姐”这个词儿，叫得我很是不爽，但考虑到他是今儿晚上第一个给我好脸子的人，我兹当没听见吧。

“没事儿，没事儿，你忙你的，我自己能找着，谢谢你哈，谢谢了哈。”我下意识地看了眼他的胸牌——Jacky。呦，和我偶像同名耶。我琢磨着，估计他也喜欢张学友。这个估计，在我面试结束后的第一时间就得到了验证，当然，这事儿，得先放放再说。

再不加速度地说说“梁朝伟”的事儿，就太对不住大家了。不过，我真的不想说，眼睁睁地看着每一个美好的想象，被砸在地上摔得粉碎，都是件令人堵心的事情。

(四)

停好了我的“宝马”，大摇大摆地往前走，到了旋转大门，心里小心翼翼地，但表面上还得装出轻盈洒脱的样子，非中戏表演系学

生所不能啊。憋足了劲儿推门转圈儿而入，刚要撒门把手儿，见上面一行小字儿：电动门，请勿重推。

王府饭店的大堂，真是金碧辉煌啊，当然，气势磅礴倒还谈不上。刚一进门就能闻到一种淡淡的幽香，现在回忆起来，应该是香水百合的味道。大堂里的人来来往往，但却安安静静，舒缓而悠扬的音乐声压住了一切浅浅的嘈杂，在这个环境里，我也不由得变得安静起来。只是“树欲静而风不止”，我的球鞋在光滑的大理石地面上，每走一步，就发出“吱扭”的一声儿，我也因此而接受着大堂中百分之五十的目光追随。

好不容易找个地儿落下来了，长嘘了一口气，屁股底下的沙发垫儿随着我的叹气声也忽悠儿了一下，呀，真软和啊！还没坐稳当，一穿得和 Linda 一样的女孩儿站到我旁边：“小姐，请问您喝点儿什么？”

“啊？我不渴。谢谢。”

她微微一笑，抿着嘴。我立马意识到了什么。

“我在这里等人，先坐一下。”

她依旧保持着淡淡的、特职业的微笑，轻轻地摇了摇头，后面的马尾巴跟着甩了两下：“对不起，在这里坐，都是要点饮料的，不好意思。”

“哦，如果不点就得离开，对吧？”

她还是抿着嘴笑。我后来觉悟到，如果一个女孩子能学会这招儿，就可以达到男女通杀的境界，不管对方是谁，基本上都能满足最终的，或光明正大、或不可告人的目的。

“哦，那好吧，有什么喝的呀？”我接过水单一看，哦“买嘎的”，怎么都是鲜榨啊？要不就是一连串儿我根本不认识的酒名儿，每个名儿后面，几乎都是三位数儿！快速扫过之后，我不得不很





“优雅地”点了一个最便宜的，鲜榨橙汁儿，九十块钱，靠！

从点了这杯橙汁儿之后，我的心里就开始合计，我以前在学校每月的生活费才三百，而且每天都能吃上一大鸡腿儿，如果赶上运气好，经常有同学请客什么的，每月还能省下六十，去和平西街的服装小店儿里淘条牛仔褲。这可倒好，一杯饮料，喝掉我三条腿儿。

这杯橙汁儿应该说是我有生以来最郁闷的一次消费。在后来这十多年的日子里，经过我的努力工作，再加上勤奋和刻苦，我的“社会地位”远远高于那时候了，也再不会为这九十块钱一杯的橙汁儿而郁闷。

无论什么人约我，无论对方是谁，我都很大牌地说：“好，没问题，几点见……别，别，别，我来请，我来请，你就别和我争啦……好，好的，我在安贞的肯德基等你……好，好，不见不散。”哼，根本就不给他们选地儿的机会!!!

橙汁儿上来前，我一个人傻呵呵地坐在那里四处观望，连房顶都看遍了。你发现没？一般在电影电视剧里，只要用镜头表现一个老帽儿的出现，都喜欢拍她环顾周边的神态，最后还不忘补一个主人公抬头往上看的大特写。

酒店的暖气就是足，刚坐定没两分钟，就热得不行。脱。

这一脱可倒好，刚一路上飞奔产生的摩擦，再加上冬天干燥的静电反应，从衣服里钻出的小羽毛沾得我满身、满脸、满头都是，还有一部分都去空气中散步了。我感觉自己就像刚从鸡窝里钻出来一样，黑毛衣上大面积地扎着白色的羽毛，此时的我，很有可能像一残疾天使。

最受刺激的是，周边沙发上坐着几个以娱乐事业为己任的夜间上班族，这几个打扮得很妖娆的女孩儿都目不转睛地看着我，笑得

那叫一个“嗨皮”呦。

赶紧穿上羽绒服，用手胡噜胡噜脑袋和脸，掸掉了不少羽毛，热就热点儿吧，总比让老板看到我的黑毛衣好。

至今，我依然是个对服装不太讲究的女人，平时也不喜欢逛街。但每三年一次的羽绒服换购工程还是相当盛大的，序幕一旦拉开，就且得捃摸呢。款式、颜色、价格、均不在考虑范围之内，但唯一的要求，我不说你肯定也知道个百分之百吧？

喝着橙汁儿，等着“梁朝伟”的出现，回想起这人的声音还真挺好听的，低沉、沙哑、浑厚、吼吼，有点儿像我喜欢的，曾和张学友合唱过《烟花句》的欧丁玉的声线。

轻轻地哼唱着《烟花句》，只见一个目测高度约一米八多超帅的大男孩儿径直朝我走了过来。哦“买嘎的”，脸虽没看清，但基本外型过关了。

(五)

“Wenny?”

“Yeah。”我心中窃喜，虽然长得不怎么像梁朝伟吧，但也过得去了。以后要是天天对着这么个人工作，估计也能保持个愉悦的心情。我们班以前的男生，都太难看了。就一个还算有点儿人样儿的，自打成了我男友之后，就短了姿色，说是什么，为了向我靠拢，以最大程度博得别人对我们有夫妻相的认同感。

“Michael 在咖啡厅等你，过去谈吧！我是他中国办公室的助理。叫我 Tom 就可以了。”





“哦。”心情的落差，如同蹦极的高度，整整三十米，整整！

“来，Wenny 这边请。”

我站起身，跟着他往前走了几步，立马意识到情况不对，橙汁儿忘拿了。转回头一把抓起杯子，紧追了几步，撒出来的橙汁儿，一点儿没糟蹋，都落我白球鞋上了。

说真的，从大堂到咖啡厅，短短几十米的路，我想了好些好些事儿。当然，不全是梁朝伟哈，我想到了从小到大父母的不容易，怎么辛苦地抚养我长大，教我学文化等等，这个工作，我真的很想得到，这样，我就能赚钱孝敬他们了。

正当“我带着爸妈在夏威夷晒太阳”的时候，一个中老年男人从咖啡厅不远处的沙发中站起来，在我的视线里冒尖儿了。哇……

关于我对男性声音的迷恋，在后来数年中，得到了无数次惨痛的证实。但凡声音好听的，人长得都很抱歉。电视广告里，曾有一个特具磁性的“牛奶香浓，丝般感受”的声音，给予我无限的想象空间。就为这声儿，没少吃德芙啊我。

世界真小，给广告配这八个字的人，居然是我朋友的朋友，那长相儿，太没组织纪律性了。我不吃德芙也是从认识他开始的。从那之后，对于我喜欢的男声，我再也不渴望探寻他们的本来面目了。我还曾特喜欢翻唱过《月亮代表我的心》的赵鹏。有次和一广告公司的朋友吃饭，他说赵鹏的专辑是他们做的，要他亲自送我一张签名 CD，被我断然拒绝，不想再冒险了。

“Wenny，这是 Michael。”Tom 很有礼貌地介绍对面的中年五短男同志给我认识。

“Michael，这是马总给您介绍来面试的 Wenny。”

“你好。”比传说版“梁朝伟”稍高一点儿的现实版“曾志伟”

伸过一只肥手来（以下谈话，都翻成中文了哈）。

我惊魂未定地放下手里的橙汁儿，回应了一下。

“听说你很想到航空公司工作，是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你是马总的什么人？”

“他女儿的同学。”

“为什么想做航空？”

“早年间想当空姐儿。”

“哈哈，空姐儿有什么好的？”

“可以穿漂亮衣服，可以去世界各地旅游，而且可乐随便喝”。
后一句，是我自己心里想的，没敢说出口。

在我年轻的那个年代，空姐儿几乎是所有女孩儿共同的梦想。至今想起那身儿贴身贴得跟长身上一样的蓝制服，我还神往得紧呢。

道听途说也好，小道消息也罢，关于空姐的收入在社会上曾流传过 N 多版本，经过我的多方考察，最后得出一平均数额，每月飞国内至少能赚六千，国际航线就要突破万元大关了。赶上飞机被搁在毛里求斯、埃塞俄比亚这样的地方，还能发点儿补助什么的。而在 90 年代初，我娘的工资每月好像是几百块钱。

现如今，空姐儿的工资已经没有当初那么大的吸引力了，比这个职业收入高的工作太多了，空姐儿的制服也不是那么漂亮了，这估计也是导致空乘队伍日趋平民化的原因之一，我是说姿色。你想啊，万里挑一和百里挑一，直接导致的后果，它能一样吗？

没当上空姐儿的积怨在我心里潜伏了多年，直到现在，每当我坐飞机，出行的第一件事儿还是先把所有空姐儿的脸蛋子都扫一遍，看到比我漂亮的，就假装没看见。看见不如我的，就平衡多了。





“面试过吗？”

“面过。”

“那为什么现在还坐在这里？”

我很奇怪，为什么很多自以为是的中年男人，都喜欢在说话的时候直戳人家的肺管子呢？

“人家说我耳朵眼儿小，不适合当空姐儿。”

“哈哈哈哈哈，这算是什么理由？”

“如果直接说难看，你不觉得更伤人吗？”

“哪个公司？”

“国航。”

“OK，我知道了。现在还想当空姐儿吗？”

看着他说“OK，我知道了”的神情，感觉他好像很有来头的样子，一道蓝色的剑光从我后脑勺儿嗖下子闪过，莫非他要替我复仇不成？不过说真的，耳压低不适合空中作业的说法，我还是第一次听到，太扯了，还不是因为嫌我难看嘛！

“老喽，就算能干，青春饭也只见碗底儿了（那天肯定不是这么说的）。 ”

他咬了一下左下侧的嘴唇儿，手交叉在胸前，往沙发内侧蹭了蹭肥硕的底盘儿，对着 Tom 很顿挫地扬了扬头：“好，那我们谈谈你未来的工作。Tom，你介绍一下？”

咦？等等？我怎么觉得这表情、这神态，我好像在哪里见过呢？虽然他挺难看的，我并不太想看第二眼，但好奇心又让我不得不多凝视了一会儿。高高的鼻子、黑黑的脸，板儿挺的衬衫袖子里，两只大力水手般的胳膊看似要爆破的状态。而且，而且，这眉宇间哪里来的一种似曾相识的感觉呢？太奇怪了。我一定是在哪里见过他！

肯定不是在电影里，否则艺术院校的招生门槛儿也太低了。

“Wenny，我马上要离开公司，去国外读书了。未来的工作，就要慢慢移交给你了。”

“哦。”我顿时机灵了一下。

听这意思，今儿这面试就算过关了？下面，不会是隆重的换届仪式吧？

(六)

“我以前的工作说起来复杂，其实也简单，就是辅助 Michael 做一些协调性的工作——和民航的一些公司打打交道，做一些飞行员模拟机培训的工作，处理往来的邮件和传真等等。”

“Wenny，没有问题吧？”

“啊？哦。没有没有。”我的头摇得跟个拨浪鼓儿似的。你以后可以注意观察，但凡没自信的人，忽悠别人时都跟我这样儿，水平着摇头儿。而心里特有底的人，通常说“没有”以示肯定的时候，都斜侧着脑袋，呈 45 度角地摆头儿（行了，你别跟着学了，继续看下面的吧）。

“你会用电脑吗？”

“学过一点儿。但 Basic 不行了，那玩意儿搞半天儿，才算出 $1+1=2$ ，要老命了。”

Tom 不是不懂 Basic 语言，就是不屑于继续与我讨论这个这辈子都用不上的“学术问题”。“Office 没问题吧？”

“没，没问题。”我又 180 度地使劲儿摆头儿。

